

房山区大石河下游及其支流入河排污口治理工程（设备采购安装）

[公开招标]

# 招标文件

采 购 人：房山区水务工程建设项目办公室（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日 期：2019 年 01 月 09 日

#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合同

第四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第五章 评分办法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由北京市房山区水务局拟建的房山区大石河下游及其支流入河排污口治理工程，已由北京市房山区财政局批准，批复文号为房财政采【2018】710号。

北京市房山区水务局(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授权委托房山区水务工程建设项目办公室为本项目的招标人，办理房山区大石河下游及其支流入河排污口治理工程的招标工作。

北京五岳山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招标人房山区水务工程建设项目办公室委托，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诚邀愿意承担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前来投标。

## 1、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房山区大石河下游及其支流入河排污口治理工程；

1.2 招标项目名称：房山区大石河下游及其支流入河排污口治理工程（设备采购安装）；

1.3 建设单位：北京市房山区水务局

1.4 招标人：房山区水务工程建设项目办公室

1.5 建设内容：大石河沿线新建7座临时污水处理站和5座一体化污水收集设备，包括设备供应、运输、安装调试、培训及售后服务等。

1.6 质保期及使用寿命：厂家提供不少于1年的保修期（单项设备有明确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设备使用寿命不得低于5年。质保期后本项目的售后维修仅收取成本费用。

1.7 建设地点：房山区

1.8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9 批复金额：3740万元

## 2、潜在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或法人资格证书需含有污水处理、环境工程或污水处理设备等相关内容）；

2.2 a. 具有产品生产及安装能力的生产厂家或经生产厂家授权的产品销售代理商，且为独立法人单位；b. 一个生产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与本项目投标的唯一授权；

2.3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

2.4 拟派项目经理具备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安全人员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 C 级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或注册安全工程师等其他安全相关从业证明文件（证书均须在有效期内且注册执业单位必须和聘用单位一致）。

2.5 投标产品技术标准必须符合国家、行业或企业质量、技术、安全和环境等标准；并对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技术性能等的真实性负责，同时必须具有良好售后服务和履行合同的能力。

2.6 经营状态：在近三年（2016 年 01 月 07 日至今）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企业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良好；在北京市场无不良行为记录。

2.7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投标人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8 近三年（2016 年 01 月 07 日至今）具有同类生活污水处理设备项目业绩（要求不少于 1 项）；

2.9 第三方出具的投标产品处理水质检测报告，处理后出水水质需达到北京市地方标准《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B 级表 2 村庄生活污水处理站排入地表水体中的新（改、扩）污水处理站水污染物 A 类排放限值要求；投标产品合格证书及检验报告。

### 3、投标报名和购买文件

#### 3.1 投标报名及文件领取：

3.1.1 报名时间：北京时间 2019 年 01 月 07 日~2019 年 01 月 11 日每日上午 09:00~11:00、下午 14:00~16:00 报名；

3.1.2 文件领取时间：北京时间 2019 年 01 月 09 日~2019 年 01 月 15 日每日上午 09:00~11:00、下午 14:00~16:00 领取；文件现场购买，文件费 500 元。

3.1.3 文件递交截止及开标时间：北京时间 2019 年 01 月 30 日 09:00

3.1.4 开标地点：北京市房山区水务局 2 层 213 会议室（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北广阳城村北芭蕾雨悦都西侧 300 米）。

3.2 报名资料：潜在投标人报名时应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关于第 2.6 条经营状态的声明（需将本工程 2.6 条全部内容打印在 A4 纸上，且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和盖章）、项目唯一授权书或产品代理证书（代理商提供）、类似项目业绩（中标通知书或整本合同）、主要设备合格证书及检验报告、投标人在“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上查询的信用信息记录截屏等上述资料的彩色扫描件一份并加盖单位公

章。

除提供上述资料外，潜在投标人还需提供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经办人近一年社会保险缴纳证明原件一份、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核验原件的彩色扫描件一份，以上资料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3.3 报名地点：北京市房山区良乡政通路 8 号鑫豪大厦 4 层 407 室

4、本工程仅接受现场报名，不采用网上或其他形式的报名；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报名、不提倡国外及港、澳、台的单位参与投标。

5、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政府网站上发布。未经招标人授权的任何转载，招标人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7、联系方式

招标人：房山区水务工程建设项目办公室

地 址：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北广阳城村北

联系人：丁先生

邮政编码：102488

招标代理人：北京五岳山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房山区良乡政通路 8 号

邮政编码：102488

联 系 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010—89368847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1 总则

#### 1.1 招标范围：

1.1.1 建设内容：大石河下游及其支流入河排污口治理工程，工程主要内容为在大石河沿线新建 7 座临时污水处理站和 5 座一体化污水收集设备，以此治理现有大石河沿线村庄排污。

#### 1.2 资金来源及控制价：政府投资

**本项目设置控制价，控制总金额为 3740 万元。**

#### 1.3 质量要求：合格

#### 1.4 投标人的资格

##### 1.4.1 投标人必须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1) 具有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或法人资格证书需含有污水处理、环境工程或污水处理设备等相关内容）；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3) 投标人在近 3 年内应具有类似销售业绩，且具备良好的企业信誉；

(4)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破产状态；具有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规定的内容和格式提交证明其资格的材料。

1.5.3 在签订合同前，招标人有权要求投标人补充提交证明其资格合格的必要材料。

**1.7 不允许任一投标人对同一合同提交或参与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

任一投标人的各成员均不准以任何方式参加其他投标人或变换联合体的责任方对同一合同投标。

#### 1.8 投标费用

投标人为准备和进行投标所发生的费用一概自理。

1.8.1 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 1.9 保密

招投标双方应分别为对方在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涉及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责任。

## 1.10 其他

招标人将从设备的设计、制造、运输、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备品备件、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维护保养等方面对投标人进行全方位的综合考核。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包括下述文件和按第 2.3 条规定发出的补充通知。

卷号	章号	名称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合同文件
	第四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第五章	评分办法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商务文件
	第二部分	技术文件

### 2.2 招标文件的答疑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若有疑问应以书面形式（包括手写、打印、印刷、传真，下同）通知招标人。**招标人只对在投标截止前 15 天收到的要求答疑的问题予以书面形式答复**，但不指明答疑问题的来源。该答复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2 投标人在每一次收到答复结果后应及时以书面形式（格式自拟）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答复结果。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前 15 天**的任何时候，招标人可发书面补充通知修改招标文件内容。若招标人在投标截止前 15 天后发补充通知，则将按第 4.2.2 款的规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以保证投标人有合理的时间修编投标文件。

2.3.2 上述补充通知将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在每一次收到补充通知后应以书面形式（格式自拟）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补充通知，**并将补充通知及其确认函装订在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材料之后**，作为投标人收到全部招标文件的证明。

## 3 投标文件的编制

### 3.1 投标文件的语言

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使用其它语言的书面文件，但必须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文，一旦出现差异或矛盾，应以中文文件为准。

### 3.2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编制并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包括：

章号	内 容	备注
	<b>商务文件</b>	
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	授权委托书	
3	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4	投标函	
5	资格审查资料（格式）	
6	中小企业声明函	
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	投标保证金（投标保函格式）	
9	相关技术人员证明资料	
10	投标人提交的其它商务资料	
	<b>技术文件</b>	



1	供货清单	
2	设备安装的工艺及施工技术方案	
3	售后服务承诺	
4	货物制造检测标准、货物认证、检测报告、鉴定证书等；	
5	生产、销售许可证（如国家实行强制性要求的）；	
6	产品获奖证书（如有）；	
7	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性能、内部配置、使用原材料，引进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等情况；	
8	货物制造、检验、验收执行的标准；	
9	质量保证措施	

### 3.3 投标报价

3.3.1 投标人按本招标文件指定格式的报价清单填写报价，填报投标报价表中各项单价和合价以及投标报价汇总表。投标人没有填报的单价和合价细目，将被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表的其它单价和合价内。

3.3.2 投标报价应包括投标人中标后为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需支付的一切费用和拟获得的利润，并考虑了应承担的风险；详见投标函。

3.3.3 除本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的报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予调整。

3.3.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总报价时，应说明对《投标报价表》中各项目报价的修改办法，否则修改后的投标总报价无效。

3.3.5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提交投标辅助资料，中标人提交的上述资料中的任何部分经招标人确认后将列入合同文件。

### 3.4 投标文件有效期

3.4.1 投标文件自本须知第 4.2 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起生效，其有效期为 **90 天**。在此期间，投标人不得要求撤回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4.2 招标人认为有必要时可用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但最长不超过 **120 天**。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答复招标人的上述要求。若接受招标人的延期要求，则投标文件继续有效，且仍不允许修改，但需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期内，第 3.5 条的规定仍适用。

### 3.5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 需要 递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伍拾万元整

(1) 招标人可接受的投标保证金形式：采用银行保函

(2)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方式：

采用保证担保（包括银行保函）、信用证形式的，对保证人的资格要求：保函原件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递交投标文件的密封规定，单独密封，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被保证人与投标人的名称应当一致。

### 3.6 投标人的备选方案

3.6.1 本次招标不要求提交备选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要求

3.7.1 投标人应按第 3.2 条规定的内容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装订，一式五份，其中一份为正本，副本四份，封面上应分别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并同时提交包含投标文件全部内容的电子版文件一份，电子文件应采用 word、excel 应用软件制作，并使用可复制的 U 盘作为载体。

3.7.2 投标文件应使用打印、复印或不能擦去的墨水书写，文字要清晰，语意要明确，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加盖单位公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

3.7.3 投标文件应避免涂改和插字，若为了改正错误必须这样做时，除了按投标人书面批示进行修改的以外，均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在修改处盖章或签名确认。

3.7.4 投标文件均应统一采用 A4 纸编制，图表可除外，但也应按 A4 纸张大小装订。统一左侧装订，装订须牢固，不得使用活页夹。

## 4 投标文件的提交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装在密袋封内，密封须完好，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和法人章各两枚，投标文件电子版应随投标文件一同密封包装。封袋面上应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并注明：

①招标人名称：

②项目名称：                    （见前附表）

③在      年      月      日      时（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开启；

④**投标人的名称和地址。**（加盖投标人公章）

⑤**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4.1.2 若投标人未将投标文件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招标人有权不予接收，并不承担与此有关的责任。

#### 4.2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4.2.1 招标人接收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01 月 30 日 09 时 00 分。投标人应在此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开标地点：北京市房山区水务局 2 层 213 会议室（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北广阳城村北芭蕾雨悦都西侧 300 米）。投标文件应面交并签收。

4.2.2 招标人认为有必要时可以发补充通知延长投标截止时间。若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则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人和投标人与投标截止时间有关的义务和权利亦将适用至延长后的投标截止时间。

#### 4.3 迟到的投标文件

在第 4.2 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收。

#### 4.4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4.1 若投标人需要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必须在第 4.2 条规定的投标截至时间前将修改的或撤回其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送达招标人。上述书面通知应按第 3.8 条和 4.1 条编制、密封和标记，并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

4.4.2 除本章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至时间后修改投标文件。

### 5 开标

5.1 招标人将于 2019 年 01 月 30 日 09:00 分（开标时间）在开标地点组织评标，所有投标人必须派代表参加，并在招标人指定的登记册上签名报到。若投标人未派代表出席开标会，则招标人可宣布其已放弃投标。

5.2 投标人代表参加开标会时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如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加盖单位公章及法人章的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近一年社会保险缴纳证明原件一份加盖单位公章、被授权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如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及复印件一份加盖单位公章。

除上述资料外还需携带开标当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上查询的信用信息记录截屏彩色扫描件一份

5.3 开标会议在相关行政部门监督下，由招标人组织进行。

#### 5.4 开标程序

- (1)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宣布投标截止，开始开标；
- (2)宣布开标人员名单；
- (3)确认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是否在场，验证投标人代表身份；
- (4)检查投标文件密封是否完好；
- (5)宣布投标文件开启顺序；
- (6)依开标顺序，启封投标文件；
- (7)宣布招标人控制价；
- (8)记录，并由投标人代表、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 5.5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参与开标：

- (1)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按规定提交了合格的投标文件撤回通知；
- (3)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没有参加开标会议或无法提交有效证件；
- (4)有其它违反招标文件有效性规定的。

## 6 评标

具体评标办法详见本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

## 7 决标、中标通知和签订合同

### 7.1 决标

7.1.1 招标人根据评审委员会的评标报告，确定中标人。

### 7.2 重新招标和招标中止

#### 7.2.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招标人将依法组织重新招标：

- (1)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
- (2)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被作废标处理或被否决，有效投标不足三个时。

7.2.2 由于招标人原因中止招标或未能在第 3.4 条规定的招标文件有效期或延长后的招标文件有效期内确定中标人和发出中标通知。

### 7.3 中标通知

7.3.1 在第 3.4 条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或在延长后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确认接受其投标。中标通知书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7.3.2 招标人向中标人发中标通知时，亦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保函：**无要求

**7.5 签订合同**

7.5.1 中标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派代表前来履行签订合同手续。

7.5.2 若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发生第 3.5.4 条第（2）项所述的情况，则招标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

## 第三章 合同

注：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

乙 方：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根据房山区大石河下游及其支流入河排污口治理工程（设备采购安装）的招标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 货物内容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4						
合计总额：¥            元；            大写：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收集污水及排除范围所需埋设的所有管道、附属配件及相应的土建工程等不可预见的费用等。

注：货物名称、内容及各项要求必须严格与投标文件所列一致。

###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 三、设备要求

1.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4.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溯查阅。

5.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 **四、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 1、交货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2、交货方式：按照要求完成安装调试，在交货期内将货物交付甲方进行验收；
- 3、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五、付款方式**

1、本项目资金为政府资金，工程款支付应遵照政府拨付资金的力度支付，因政府资金拨付原因造成的付款进度、支付时间与合同约定不一致的，发包人不需支付任何违约金。如政府资金拨付与工程进度一致，工程款的拨付原则如下：

按照甲方要求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拨付至合同价款总额的 50%；竣工验收合格后，拨付至合同价款总额的 85%，工程财政评审或审计结束后 15 日内，拨付至评审或审计价款的 97%，质保期满后，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的剩余价款；

- 2、甲方不承担因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中标人造成的任何损失。
- 3、结算方式：
  - (1) 由甲方以银行转账的方式直接划转至乙方名下的银行账户；
  - (2) 在结算时，乙方须向甲方出具有效的发票。
  - (3) 最终结算金额以财政结算评审金额为准。

#### **六、质保期**

- 1、质保期：

乙方应对所有货物提供不少于 1 年的免费质保及技术支持服务。质保期自从双方全面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单项设备有明确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

质量保证内容：质保期内，因设计、制造或材料不良、零部件选用不当而发生故障，造成货物不能正常使用的质量问题，乙方将无偿维修或更换。质保期内，如货物出现故障停止运行，自报修日至货物修复，恢复运行期超过 3 天时，则货物的保修期应顺延相应的天数。系统内置软件满足现行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要求。

#### **七、安装与调试**

乙方必须依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报价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 **八、验收**

1、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评审小组在各投标人的报价有效期内有权要求投标人提供进口货物的报关单。

3、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6、经过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水质应达到北京市地方标准《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表1中B级表2村庄生活污水处理站排入地表水体中的新(改、扩)污水处理站水污染物A类排放限值要求及以上。

7、验收合格后，进行款项支付和质保期的起算。

##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交付的货物、项目/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但甲方不承担因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乙方造成的任何损失，即因财政资金未到位而导致的支付迟延不视为甲方逾期付款。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交由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法院。

##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二、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三、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5、设备正常运行后需对设备进行运行维护，运行维护另行签订合同，维护费另行支付。

6、乙方必须使用符合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设备，严禁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设备进行施工。

### 十四、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合同一式\_\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_\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 第四章 技术标准及要求

## 技术标准和要求

### 1、项目技术相关要求：

1.1 移动式一体化污水处理成套设备，用于处理房山区大石河下游及其支流入河排污口治理工程，达到北京市地方标准《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B 级表

2 村庄生活污水处理站排入地表水体中的新（改、扩）污水处理站水污染物 A 类排放限值要求。处理后达标水体沿原有排污管线或排污明渠向河道直接排放。

DB11/ 307—2013

表2 村庄生活污水处理站排入地表水体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单位：mg/L（凡注明者除外）

序号	污染物或项目名称	新（改、扩）污水处理站		现有污水处理站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A 排放限值	B 排放限值	A 排放限值	B 排放限值	
1	pH 值/无量纲	6-9	6-9	6-9	6-9	单位污水总排放口
2	悬浮物（SS）	5	10	10	20	单位污水总排放口
3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	6	10	10	20	单位污水总排放口
4	化学需氧量（COD <sub>cr</sub> ）	30	40	50	60	单位污水总排放口
5	氨氮 <sup>①</sup>	1.5（2.5）	5（8）	5（8）	8（15）	单位污水总排放口
6	总氮	15	15	15	20	单位污水总排放口
7	总磷（以 P 计）	0.3	0.4	0.5	1.0	单位污水总排放口
8	动植物油	0.5	1.0	1.0	3.0	单位污水总排放口
9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LAS）	0.3	0.3	0.5	1.0	单位污水总排放口
10	粪大肠菌群/（MPN/L）	1000	10000	1000	10000	单位污水总排放口
11	总余氯	0.5	0.5	0.5	0.5	单位污水总排放口

注：①12月1日-3月31日执行括号内的排放限值。

### 1.2 一体化应急处理措施相关工艺要求：

根据项目相关要求，所有排污口的污水处理均需要在招标人选址地安装，污水性质为生活污水。

因此适合该污水处理工艺的选择必须满足以下原则：

- a. 选择国内外先进、可靠、高效、抗水质水量冲击能力强、运行管理方便，并能够保证出水水质能够稳定达标；
- b. 污水处理工艺必须可以实现高度自动化运行，可以实现少人或无人值守，从而

降低劳动强度和人工费用；

c. 污水处理工艺的选择必须要和处理要求相匹配，根据不同处理要求选择不同的工艺；

d. 选择的污水处理工艺设备质量可靠，处理工艺运行成本低；

e. 选择的污水处理工艺产生的污泥便于处理。

1.3 产品使用寿命不得低于 5 年，产品质量保修期不得低于一年（单项设备有明确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

1.4 供应商必须使用符合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设备，严禁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设备进行施工。

3、计划工期：计划工期 40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19 年 02 月 20 日；计划竣工日期：2019 年 03 月 31 日。）

4、污水处理设施及一体化污水收集设备设置：

排污口（污水处理站）	设备型号	数量（套）
1、周口店河沿岸		
坨头村 1 号排污口	日处理能力 300T	1
坨头村 3 号排污口	日处理能力 500T	1
石楼村 2 号排污口	日处理能力 500T	1
石楼村 1 号排污口	日处理能力 300T	1
2、大石河沿岸		
大石河京广铁路排污口	日处理能力 300T	1
夹括河排污口	日处理能力 500T	1
立教村排污口	日处理能力 500T	2
3、污水收集设备	设备型号	数量（套）
支楼村	罐体总容积 50m <sup>3</sup>	2
兴礼村	罐体总容积 50m <sup>3</sup>	2
庄头村	罐体总容积 50m <sup>3</sup>	2
西安庄、板桥联村	罐体总容积 50m <sup>3</sup>	4

# 第五章 评分办法

## 1. 编制依据

- 1.1 招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结合本招标项目实际情况，制定本评标办法（以下简称“本办法”）。

## 2. 评标办法适用

本办法仅适用于本招标项目的评标活动。

## 3. 评标方法

本招标项目的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 4. 评标委员会

- 4.1 评标工作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本次评标工作评审委员会成员人数为7，其中招标人代表1名，其他6名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均由北京市专家库随机抽取产生。

## 5. 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依法按照下述原则进行评标：

- （1）客观、公平、公正、科学、择优；
- （2）依法评标、严格保密；
- （3）反对不正当的竞争。

## 6. 评标依据

- 6.1 评标工作的依据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1）招标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 （2）国家和北京市颁发的规范和标准；
  - （3）本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
- 6.2 评标委员会应当依据本办法，对投标文件进行系统的评审和比较。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依据。

## 7. 工作原则和纪律

- 7.1 参加评标活动的所有人员（包括评标委员会成员、监督人员、招标人）不得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 7.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依法对投标文件进

行独立评审，提出评审意见，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非法干预或影响。

- 7.3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对其他评委的评审意见施加影响，不得将投标文件带离评标地点评审，不得无故中途退出评标，不得复印、带走与评标有关的资料。
- 7.4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 7.5 在评标过程中，除非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投标人不得主动与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接触，不得有任何游说、贿赂等影响评标委员会成员客观和公正地进行评标的行为。投标人对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企图和行为，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 **8. 评标程序**

8.1 评标委员会按照以下程序进行评标：

- (1) 评标准备；
- (2) 技术评审；
- (3) 经济标评审；
- (4) 汇总评审结果；
- (5) 推荐中标候选人；
- (6) 编写评标报告。

## **9. 评标准备**

9.1 评标委员会签到及签署声明

9.1.1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9.1.2 评标委员会成员在评标前，应当签署评标专家声明书。声明本人不符合下项规定的应当回避的情形，保证遵守有关评标管理规定以及评标纪律，客观、公正地进行评标，并接受监管部门的监督。

9.1.3 评标委员会成员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 (1) 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或者经济利益关系的，包括本人所在单位与投标人有隶属关系；从投标人单位调离、辞职或者离职不足3年；从投标人单位退休不足5年；投标人单位的股东等；
- (3)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

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如发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上述规定情形之一的，应当予以更换。

## 9.2 推荐评标委员会负责人及负责人职责

9.2.1 评标委员会负责人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推荐产生或者由招标人确定。评标委员会负责人与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具有同等的评标权力。

9.2.2 评标委员会负责人除履行自己作为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评标的职责外，主要负责以下工作：

- (1) 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阅读和研究招标文件；
- (2) 提醒招标人做好评标准准备工作，包括提供所需的评标基础资料；
- (3) 所评审项目较复杂或者投标人较多时，合理安排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分工；
- (4) 汇总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需要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问题；
- (5) 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质询并对投标人的答复进行评审；
- (6) 对出现较大争议的事项进行书面记录；
- (7) 收回评标过程中使用的文件、表格和评审记录以及其他资料，并查验评审记录的完整性及有效性；
- (8) 组织编写评标报告。

## 9.3 熟悉相关文件资料

9.3.1 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有关资料。资料包括下列内容：

- (1) 经招标人审核的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或补充文件；
- (2) 未在开标会上当场拒绝的各投标文件；
- (3) 开标会记录；
- (4) 招标人招标控制价；
- (5) 评标表格；
- (6) 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料。

9.3.2 评标委员会负责人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本项目的招标目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技术标准和要求、主要合同条件，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熟悉本办法中包括的评标表格的使用。

如果本办法所附的评标表格不能满足评标需要，评标委员会应补充编制评标所需的表格，尤其是用于详细分析计算的表格。



## 10. 评审内容和方法

### 10.1 初步评审

10.1.1 在开始评审前，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本办法第13条规定的“废标界定条件”首先检查每份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10.1.2 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是指基本符合招标文件提出的《合同条款》、《技术条款》和其它要求，无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下列情况之一：

- ①对投标的项目范围和工作内容有实质性的偏离；
- ②对项目质量或使用性能产生不利影响；
- ③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作实质性修改；
- ④纠正这种偏离或保留将会对投标竞争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10.1.3 招标人将拒绝未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也不允许投标人在开标后对其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内容进行修改。

### 10.2 符合审查评审

10.2.1 评审内容详见附表符合审查评审记录表

### 10.3 技术标评审

10.3.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中规定的评审内容及评分标准首先对技术标进行评审，并将评审分值记录在技术标评审记录表中。投标技术文件的分值为40分，具体评审要素和评分标准详见评标附表技术标评分表。

10.3.2 在技术标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个别成员的评分项目单项评分与其他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单项评分平均差异较大或者有重大意见分歧时，评标委员会负责人应当提醒其进行复核，经复核后该评标委员会成员仍坚持其独立意见的，应当做出书面说明。

### 10.4 经济标（投标报价）评审

10.4.1 经济标评审是对经过上述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中的经济标进行以下评审，经济标（投标报价）的分值为60分：

- （1）按第10.4.2项规定进行算术性错误分析和修正；
- （2）判断投标报价是否合理，投标报价是否低于成本（指投标人的个别成本，下同）；
- （3）根据本办法规定，计算各有效投标的投标价格（详见本办法第14条）以及

评标的基准价，并以此为基础计算各有效投标经济标的量化得分。

有效投标报价的评标价与基准价的差异值所在范围的确定：

(4) 根据有效投标报价与基准价的差异值所在范围及规定的分值确定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具体的评分标准详见评标附表：经济标评分表。

(5) 投标单位中如有小型和微型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评标价格按照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及企业2017年度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状况说明书）。

10.4.2 评标委员会将对经上述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进行校核，并对算术性错误予以修正。算术性错误分析和修正的原则如下：

(1) 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2) 单价与工程量的乘积与总价之间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若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当标出的分项乘积累计得出的合价与标出的合价不一致时，以标出的分项乘积合价为准，并修改标出的合价。

特别提醒：任何情况下，不得对投标总价作出任何形式的修改。

评标委员会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和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报价中标明的单价或费率。评标委员会的调整或修正经投标人确认和补正后，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10.5 澄清、说明和补正

10.5.1 评标过程中，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可以根据情况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其投标文件的某些细节，以及对其投标文件中存在的非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和条件的细微偏差进行补正。投标人接到评标委员会发出的质疑或修正书面文件后，应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以书面形式对质疑或修正问题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并在规定的时间按规定的方式递交到指定地点。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0.5.2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招标人招标控制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当要求该投标人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10.4.3 如果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依然存在疑问，评标委员会可以进一步质疑，投标人应相应地予以进一步的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评标委

员会认为全部质疑都得到澄清、说明或补正。

## 10.6 汇总评审结果

10.6.1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按照评标办法计算各有效投标的加权得分并进行评分汇总，按照加权得分平均分由高至低的次序，对各有效投标进行排序。

如果出现加权得分平均分相同的情况，则报价低者列前。

10.6.2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写出评审和比较意见，并对评审意见予以签字确认。

10.6.3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本人评审意见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不得随意涂改所填内容。

## 11. 推荐中标候选人

11.1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有效投标排序情况推荐1至3名中标候选人。

11.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1) 如果有效投标超过3个，则推荐排名次序位于前3名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

(2) 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的排序应与有效投标排序中的排名次序保持一致。

## 12. 评标报告

12.1 评标委员会完成上述评审和推荐中标候选人工作后，应及时整理评审成果，并在此基础上编写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如下内容：

- (1)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及签到记录；
- (2) 评标专家声明书；
- (3) 技术评审记录；
- (4) 经济标评审记录；
- (5) 废标情况说明；
- (6) 评委评分汇总记录；
- (7) 评标打分复核意见书；
- (8) 评标结果汇总排序记录；
- (9)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与签定合同前要处理的事宜；
- (10) 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12.2 书面评标报告应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确认后提交招标人。评标过程中使用

的文件、表格以及其他资料应当即时归还招标人。

- 12.3 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形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 13. 废标条件

- 13.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如发现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将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招标文件中其他组成文件的规定与下列集中单列的否决性条款不一致的，以下列否决性条款为准。

- (1) 投标文件的内容不齐全，缺项、漏项或漏填、漏报；
- (2) 投标文件没有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和条件的，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提醒投标人注意：**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工期、质量、标准、投标人提供的主要设备或材料的技术标准或规格型号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不一致，或更改了招标文件的内容，或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 (3) 投标文件未按本须知的有关规定签字和盖章的；或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的，但未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 (4) 投标文件的格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未按照规定填写，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5)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本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

- (6) 要求固定价格投标的，提供的报价为浮动价格的；

- (7) 招标文件中设立招标控制价时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的（不含等于）的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报各项价格的，或价格组成中存在较为严重的不平衡报价，报价有严重的低于成本的倾向，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做出书面的解释，投标人拒绝解释或拒绝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书面解释属不合理；

- (8)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参加开标会，又无指定代理人（法定代理人委托书为准）或虽参加开标会议但不能出示有效身份证件证明其身份的；

- (9) 唱标时弄虚作假或更改投标书内容的；
- (10) 开标时，扰乱会场秩序，经劝阻无效的，未按本招标文件要求及有关规定参加开标会，或虽参加开标会但不能出示有效身份证件证明其身份的，或开标会随身携带资料不完整或未按要求盖章的；
- (11) 无正当理由，拒不在开标会记录上签字确认的；
- (12) 无正当理由拒不参加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组织的答疑会或答辩会的；
- (13) 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质疑不能合理解释或者提供证明材料，又拒绝根据评标委员会建议进行修正的；
- (14)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1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
- (16)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
- (1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机构成员出现同一人的；
- (18)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人踏勘现场或投标的；
- (1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 (20)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银行保函的；
- (21) 银行保函被保证人与投标人的名称不一致的；
- (22) 违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废标情形。
- (23) 企业营业执照无效，或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
- (24) 企业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的；
- (25) 因投标人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中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在近三年内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4. 名词解释与评标规定**

- 14.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的（不含等于），其投标作废标处理，且不参与基准价的组成。

本招标项目设置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的金额为：大写（人民币）叁仟柒佰肆拾万元整；（小写¥37400000元）。

#### 14.2 有效投标

有效投标是指没有超出本项目招标控制价或被评标委员会根据本办法的规定否决以及界定为废标的投标。

#### 14.3 评标价格

评标价格是指各有效投标的投标报价。

#### 14.4 基准价

**基准价是指根据基准价计算规定计算的，用于计算经济标评审分值的价格。**

**本招标项目的基准价=[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投标单位中如有小型和微型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价格给予6%的扣除，评标价格按照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14.5 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重大偏差是指对本招标项目的承包范围、工期、质量及实施产生了重大影响，或者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招标人权利及投标人义务等造成重大削弱或限制的偏差，而且纠正此类偏差将会对响应本次招标的其他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符合废标条件第13.1款中规定情形的，属于重大偏差。

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和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人在评标结束前予以补正。拒不补正的，在详细评审时应针对细微偏差、在投标人该项应得分值的基础上折减50%。

#### 14.6 量化分值小数点后有效位数确定

本办法中量化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15. 特殊情况处置

#### 15.1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委

符合本办法第9.1.3项规定的关于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回避的情形。

中途退出评标活动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完成的评标工作无效，但仍负有对本招标工程评标活动的保密义务。招标人根据本办法关于评标委员会产生的规定，另行确定新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替代中途退出评标活动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进行评标。

#### 15.2 关于评标过程中发现问题的处理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当及时作出处理或者向招标人提出处理建议,并作出书面记录。

## **16. 评标委员会建议重新招标**

16.1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确认存在下列情形的,应当建议招标人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被作废标处理或被否决,有效投标不足三个时。

### **评标附表**

以下评标附表是本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供评标委员会评标使用。评标委员会依据有关评标附表中明确的评审内容及其标准进行评审。

附表1: 评标委员会签到表

附表2: 评标专家声明书

附表3: 问题澄清通知及答复

附表4: 问题澄清通知答复

附表5: 初步评审记录表

附表6: 符合审查评审记录表

附表6-1: 符合审查必要合格条件标准

附表7: 详细评分表

附表7-1: 技术标评分标准

附表8: 经济标评分表

附表8-1经济标评分标准

附表9: 评分汇总表

附表10: 评审报告

附表11: 评标委员会成员评标打分复核意见书

附表12: 评标打分表招标人复核意见书

附表13: 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附表 1：评标委员会签到表

### 评标委员会签到表

招标项目名称：

评标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职称	工作单位	电话号码	备注
1					
2					
3					
4					
5					
6					
7					



附表 2：评标专家声明书

## 评标专家声明书

本人接受招标人邀请，担任\_\_\_\_\_项目建设项目招  
标的评标专家。

本人声明：本人在评标前未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以及投标人发生可能影响评标结果的接触；在中标结果确定之前，不向外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不收受招标人超出合理报酬以外的任何现金、有价证券和礼物；不收受有关利害关系人的任何财物和好处；无国家及本市有关规定需要回避的情形。

本人郑重保证：在评标过程中，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评标纪律；服从评标委员会的统一安排；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评标专家职责。

本人接受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监督。如违反上述承诺或者不能履行评标专家职责，本人愿意承担一切由此带来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评标专家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 问题澄清通知（格式）

编号：

致：                     （投标人名称）

                    （招标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单位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

评标委员会主任委员：                     （签名）

年 月 日

- 注：
- 1、问题澄清通知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 2、问题澄清答复一式        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        份
  - 3、请将问题澄清答复于        年        月        日        时前递交至（地点）

## 问题澄清答复 (格式)

编号:

致: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评标委员会  
澄清问题通知 (编号 ) 已收悉, 现答复如下:

- 1、
- 2、
- 3、
- 4、
- .....

投标人: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签名)  
年 月 日

附表 5：初步评审记录表

## 初步评审记录表

项目名称：

招 标 人：

投标人							
审查内容							
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是否对投标的项目范围和工作内容有实质性的偏离；							
是否对项目质量或使用性能产生不利影响；							
是否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作实质性修改；							
是否纠正这种偏离或保留将会对投标竞争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结论（是否通过初步评审）							
备注：							

注：1、审查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打“√” 不符合打“×” 。

2、同一投标单位的所有内容均符合要求时，结论为“是”，如有一项不符合则为“否” 。

3、本表由评标委员会主任填写，专家共同签字。

专家签字							

日 期： \_\_\_\_\_年\_\_\_\_月 \_\_\_\_日

附表 6：符合审查评审记录表

### 符合审查（必要合格条件）评审记录表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人： \_\_\_\_\_ 第 \_\_\_\_\_ 页 共 \_\_\_\_\_ 页

项目内容	有效营业执照	经营状态的声明	业绩证明	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	项目经理	专职安全人员	投标人具备条件
合格条件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在近三年（2016 年 01 月 07 日至今）无因投标人违约或不恰当履约被生效判决书或仲裁裁决书认定违约的情形、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项目质量问题。	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	销售商或代理商必须有制造商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授权书应明确被授权人对产品的销售、售后服务、培训等权利、责任、义务）	高级职称证书	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 C 级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或注册安全工程师等其他安全相关从业证明文件	是否通过评审（是或者否）
投标人							

注：符合审查（必要合格条件）评审分为“符合”打√、“不符合”打×。

评审委员会成员签字：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5、 \_\_\_\_\_ 6、 \_\_\_\_\_ 7、 \_\_\_\_\_

\_\_\_\_\_ 年 月 日

附表 6-1

符合审查必要合格条件标准

序号	内容	合格条件标准	投标人具备的条件或说明
1	有效营业执照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经销商需提供本单位及制造商的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或法人资格证书需含有污水处理、环境工程或污水处理设备等相关内容)	提供合格、清晰、有效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	经营状态的声明	投标人对以下内容进行承诺: 在近三年(2016年01月07日至今)无因投标人违约或不恰当履约被生效判决书或仲裁裁决书认定违约的情形、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项目质量问题。	采用承诺书的形式进行承诺, 格式自定加盖单位公章及法人印章
3	业绩证明	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	提供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等有效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4	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	销售商或代理商必须有制造商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 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 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授权书应明确被授权人对产品的销售、售后服务、培训等权利、责任、义务)	原件加盖制造商和销售商或代理商双方公章 (制造商无需提供)
5	项目经理	与本项目相关专业高级职称证书,	提供合格、清晰、有效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6	专职安全人员	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 C 级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或注册安全工程师等其他安全相关从业证明文件(证书均须在有效期内且注册执业单位必须和聘用单位一致)	提供合格、清晰、有效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附表 7：详细评分表

详细评分表

项目名称：

评审内容	标准分	评分标准	投 标 人 单 位				
设备安装的工艺及施工技术 技术方案	15	评审委员会对响应文件进行 逐项评审，按以下原则打分： 优：85%~100%； 中：70%~85%； 一般：60%~70%； 差：60%以下； 缺项：该项得 0 分					
质量保证措施	10						
售后服务承诺	15						
上述各项分值之和 (满分 40)		合计得分：					

评标专家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8：经济标评分表

### 经济标评分表

项目名称：

招标人：

招标控制价（元）	基准价（元）	投 标 单 位	投标价格（元） （报价总金额）	评标价格	报价得分	最终得分 【乘以权重（×0.6）】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8-1 经济标评分计算标准

序 号	项 目	标准分
1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100	100

注：①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②投标单位中如有小型和微型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价格给予 6% 的扣除，评标价格按照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附表 9：评分汇总表

### 评分汇总表

项目名称：

招标人：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评审项目	评委评分					总分	平均分	排名次序
1		经济								
		技术								
		合计								
2		经济								
		技术								
		合计								
3		经济								
		技术								
		合计								
4		经济								
		技术								
		合计								
5		经济								
		技术								
		合计								

评委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10：评审报告

## 评审报告

<p>评委签名：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附表 11：评标委员会成员评标打分复核意见书

## 评标委员会成员评标打分复核意见书

项目名称:	
我们评标委员会成员已经对以下内容，进行了认真复核，并对复核结果承担责任:	
符合性与完整性评审记录表	正确 <input type="checkbox"/>
商务标评审记录表	正确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标评审记录表	正确 <input type="checkbox"/>
澄清、说明或补正记录表	正确 <input type="checkbox"/>
评分汇总及得分换算表	正确 <input type="checkbox"/>
评分结果汇总表	正确 <input type="checkbox"/>
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正确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委员会组长（签名）：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打分复核只对算术值进行复核，不得对原始打分进行修改。

2、如发生错误，由相关责任人更正签字。

## 评标打分表招标人复核意见书

项目名称:

以下全部表格内容，我单位已经复核，并对复核结果承担责任：

符合性与完整性评审记录表      (正确      错误)

商务标评审记录表      (正确      错误)

技术标评审记录表      (正确      错误)

澄清、说明或补正记录表      (正确      错误)

评分汇总及得分换算表      (正确      错误)

评分结果汇总表      (正确      错误)

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正确      错误)

招标人（盖章）：

项目审计部门（政府/国有资金投资）（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备注 1、打分复核只对算术值进行复核，不得对原始打分进行修改。

2、如发生错误，由相关责任人更正签字。

附表 13：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 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b>项目名称</b>			
<b>招标项目</b>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		
<b>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b>	<b>投标人名称</b>	<b>排名次序</b>	<b>投标价格或 评标得分</b>
<b>推荐的中标候选人</b>	<b>次序</b>	<b>中标候选人名称</b>	
	1		
	2		
	3		
<b>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b>	兹确认上述评标结果属实，有关评审记录见附件：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b>招标人 决标意见</b>	根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和评标委员会的推荐意见， 兹确定：  为中标人。  招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盖章）  （签字或盖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b>备注</b>	本表为书面报告首页，其他内容作为附件，附件包括： <b>1.</b> 招投标基本情况，包括招标范围、招标方式、资格审查情况、开标和评标过程、确定中标人的方式和理由； <b>3.</b> 相关的文件材料，包括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投标报名表、资格预审文件和资格预审结果、招标文件、评标报告、中标结果及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 上述文件已备案的不再提交。附件共____页。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招标项目项目名称}项目招标

#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人：\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附表 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_\_\_\_\_（盖公章）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 2：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拟派项目负责人\_\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均代表本公司行为，与本人的行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公司将承担代理人行为的一切及全部法律责任和后果。

本委托书的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后附：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新版身份证须正反面复印并加盖单位公章确认）

代理人：\_\_\_\_\_（签字）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表 3：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 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代理人无权转委托权。

（后附：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新版身份证须正反面复印并加盖单位公章确认）

代理人：\_\_\_\_\_（签字）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 4：投标函

## 投 标 函（投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

**致：** \_\_\_\_\_（招标人名称）

在考察现场并充分研究上述项目的投标须知、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条款、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要求和条件后，我们兹以

人民币（大写）： \_\_\_\_\_元

RMB¥： \_\_\_\_\_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1						
2						
3						
合计						
<p><b>备注：</b></p> <p>①安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必须建设的基础工程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p> <p>②免费送货上门、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设备使用、操作培训及中文操作手册。</p> <p>③设备符合规格要求，性能满足要求，系统运行出水水质达到北京市地方标准《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B级表2村庄生活污水处理站排入地表水体中的新（改、扩）污水处理站水污染物A类排放限值要求。</p>						
<p><b>交货时间：</b></p>						
<p><b>交货地点：</b></p>						

的投标价格和或按上述合同文件确定的其他价格，并严格按照上述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以及其他合同文件约定，实施、完成本项目并修补其任何质量缺陷。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要求完成安装调试，在交货期内将货物交付甲方进行验收。我方

同意本投标函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在签署协议书之前，你方的中标通知书连同本投标函，包括其所有附属文件，将构成双方之间具有约束力的合同文件。

我方承诺使用符合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设备，严禁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设备进行施工。

我方承诺若中标，可以全额支付该项目招标代理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投标人（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 5：资格审查资料

5.1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格式）

###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在此郑重声明：就贵方招标的\_\_\_\_\_（招标项目名称），我公司不属于下列任何相关法规规定不得参与投标的情况：

- (1) 招标人的任何不具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在同一货物招标中同时投标。
- (3)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监理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5.2 制造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制造商及经销商的有效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5.3 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应附制造商对本项目投标货物的唯一授权书原件（应注明具体项目、产品型号、被授权单位等）；

5.3 近三年（2016 年 01 月 07 日至今）具有同类生活污水处理设备项目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等有效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

5.4 履约历史承诺书：投标人对以下内容进行承诺：在近三年（2016 年 01 月 07 至今）无因投标人违约或不恰当履约被生效判决书或仲裁裁决书认定违约的情形、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项目质量问题。（注：采用承诺书的形式进行承诺，格式自定。加盖单位公章及法人印章）

附表 6：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企业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企业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企业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企业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北京市监狱企业应当提供市监狱管理局、市教育矫治局出具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3.本声明函后附企业 2017 度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状况说明）彩色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附表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不符合条件无须提交）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1、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附表 8：投标保证金（投标保函格式）

## 投标保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鉴于\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_\_\_\_\_年\_\_月\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_\_\_\_\_（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保证：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人在招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投标人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在 7 日内向你方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元。

本保函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当在投标有效期内送达我方。

担保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

1. 经过招标人事先的书面同意，投标人可采用招标人认可的投标保函格式，但相关内容不得背离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
2. 此处要求附投标保证金凭证（银行保函）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附表 9:拟派项目经理、安全员及其他相关技术人员职称证书、注册证书等相关证明文件（应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聘用单位必须和注册证书中注册执业单位一致）

附表 10:投标人提交的其它商务资料（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它商务资料在本章节中提交）

##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2.1 货物清单

货物名称	规格及型号	数量	交货期	备注

注：

1. 提供所投设备详细的供货范围, 包括主机、主要配件及生产厂家、软件系统、备品备件等。
2. 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
3. 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 投标人供应商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投标人名称: \_\_\_\_\_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2.2 设备安装的工艺及施工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

.....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2.3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招标需求的要求（格式自定）

1. 免费保修期；
2.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3. 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包括厂商认证项目师等人员）；
4. 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5. 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6. 其它服务承诺；
7. 提供切实可行的优惠承诺
8. 培训计划。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4 货物制造检测标准、货物认证、检测报告、鉴定证书等；

2.5 生产、销售许可证（如国家实行强制性要求的）

2.6 产品获奖证书（如有）；

2.7: 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性能、内部配置、使用原材料，引进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等情况；

2.8 货物制造、检验、验收执行的标准；

2.9 质量保证措施